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
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 年 3 月 28 日，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一、2017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

根据 2014 年 4 月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董事津贴制度》、《监事津贴制度》，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 4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非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 1.8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股东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职工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。

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经营发展状况，考虑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确定。在公司任职的董事、监事按其任公司所任职务领取相应报酬。

经核算，公司 2017 年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如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姓名	职务	性别	任职状态	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
秦本军	董事长；总经理	男	现任	25.80
姚新德	董事	男	现任	1.8
谢永富	董事；副总经理	男	现任	56.30
白昱	董事；副总经理	男	现任	28.08
罗华阳	董事会秘书；副总经理	男	现任	25.07
郑辉	财务总监	女	现任	25.61

黄丽娟	独立董事	女	现任	0.65
连漪	独立董事	男	现任	0.65
李存洁	独立董事	女	现任	0.65
周庆伟	监事会主席	女	现任	32.32
李杰	职工监事	男	现任	17.12
王雪婷	监事	女	现任	7.26
周庆伟	财务总监	女	离任	-
刘红玉	独立董事	女	离任	3.56
王若晨	独立董事	男	离任	3.56
杨建军	独立董事	男	离任	3.56
李元元	监事会主席	男	离任	25.61
刘卓娜	监事	女	离任	18.34
合计	--	--	--	275.96

以上报酬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支付的基本津贴、基本年薪、绩效薪酬、社会保险、员工福利。

二、2018 年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津贴制度》、《监事津贴制度》及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 2018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- 1、本议案适用对象：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2、本议案适用期限：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。
- 3、薪酬标准：

（1）董事薪酬方案：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年薪+津贴，董事津贴为 1.8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如董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，除董事津贴以外另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薪酬，薪酬区间为 30 万元至 120 万元；董事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仅领取董事津贴，按月发放。

（2）独立董事采用固定津贴制：独立董事津贴的标准为 6.0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

（3）监事薪酬方案：股东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职工监事津贴的标准为 1.2 万元人民币/年（税前），按月发放。如监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，除监事津贴以外另按其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。

（4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：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年薪+津贴+奖金，公司

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领取相应薪酬，薪酬区间为 30 万元至 120 万元。

三、其他说明：

1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上述薪酬为税前金额，涉及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